

证券代码：300142

证券简称：沃森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16-035

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安制药”）为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参股公司，注册资本为14,300万元，公司持有大安制药44%的股权。

大安制药为满足其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，拟由现股东进行增资，新增注册资本35,700万元，其中公司以对大安制药的相应债权新增出资16,534.8万元，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博晖创新”）以现金新增出资17,136万元，翟晓枫以现金新增出资2,029.2万元，深圳前海焯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放弃认购本次增资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大安制药的注册资本将由14,300万元增至50,000万元，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大安制药45.65%的股权。

本次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。

二、本次增资对象基本情况

1、大安制药基本信息

名称：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

住所：石家庄市鹿泉绿岛火炬开发区青山路6号

法定代表人：翟晓枫

注册资本：14,300万元人民币

公司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30185762082516L

成立日期：2004年5月18日

经营范围：体外诊断试剂[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诊断试剂盒（酶联免疫法）、丙型肝炎病毒抗体诊断试剂盒（酶联免疫法）、梅毒螺旋体抗体诊断试剂盒（酶联免疫法）、人类免疫缺陷病毒（HIV）1+2型抗体诊断试剂盒（酶联免疫法）、人类免疫缺陷病毒（HIV）1+2型抗体唾液快速检测试剂条（胶体金法）、人类免疫缺陷病毒（HIV）1+2型抗体尿液快速检测试剂条（胶体金法）]的生产及销售（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）；血液制品（人血白蛋白、静注人免疫球蛋白、人免疫球蛋白、乙型肝炎人免疫球蛋白、破伤风人免疫球蛋白）（仅限分支机构经营）。

2、大安制药主要财务数据

大安制药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主要数据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科目	2015年12月31日	2016年2月29日
资产总额	533,301,131.46	529,641,797.85
负债总额	746,761,456.54	740,597,005.65
净资产总额	-213,460,325.08	-210,955,207.80
营业收入	118,729,889.36	6,042,844.64
营业利润	9,968,236.93	496,766.62
利润总额	8,770,480.55	2,505,117.28
净利润	8,770,480.55	2,505,117.28

注：大安制药的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3、大安制药增资前后股权结构

股东名称/姓名	增资前持股比例	增资后持股比例
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	48%	48.00%
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	44%	45.65%
翟晓枫	3%	4.92%
深圳前海焯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	5%	1.43%
合计	100%	100.00%

三、其他增资方的基本情况

1、博晖创新基本信息

名称：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110000002965579

公司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住所：北京市昌平区生命园路9号院

法定代表人：杜江涛

注册资本：40,910.5938万元人民币

成立日期：2001年07月12日

经营范围：医疗器械、医疗分析仪器的技术开发；销售自产产品、仪器仪表、电子设备；维修仪器仪表；投资管理；货物进出口；代理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以下项目限分支机构经营：医疗分析仪器的制造；生产医疗器械III类：III-体外诊断试剂，II类：II-6840-2生化分析系统，II-6840-3免疫分析系统，II-6866宫颈脱落细胞采样器（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5月4日）；销售医疗器械III类、II类：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，II类：临床检验分析仪器，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（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9月25日）。

2、翟晓枫先生基本信息

翟晓枫，中国国籍，无国外永久居留权，1970年10月出生，本科学历。曾任乌海市君正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，君正国际投资（北京）有限公司董事，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乌海市君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。现任大安制药董事长，广东卫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，乌海市神华君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，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，锡林浩特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。翟晓枫先生为大安制药法定代表人。

四、本次增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次增资的目的

公司本次对大安制药的增资，系为支持大安制药业务发展，提升其经营实力和盈利能力，推动公司及大安制药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。

2、本次增资存在的风险

公司本次以对大安制药的相应债权对大安制药进行增资，目的是充实大安制药的资金实力，提升大安制药的经营实力和盈利能力，但是投资目的的实现将受行业发展及市场竞争等多方因素的影响，若投资未达到预期，将对公司的投资回报产生一定的影响。

公司将与大安制药的其他股东共同努力，提升大安制药的生产、运营及管理效率，提升大安制药的市场竞争力，控制公司的投资风险。

3、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增资完成后，公司对大安制药的持股比例将增加到 45.65%，比增资前略有提高，大安制药依然为公司的参股公司，本次增资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公司将根据本次增资后续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程序和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